

证券代码：871979

证券简称：索乐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江苏索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8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余蔚波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结合2025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拟定《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

告》。报告对 2025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并提出了 2026 年的工作重点和工作目标。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结合 2025 年度的总经理主要工作情况，拟定《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报告对 2025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并提出 2026 年的工作重点和工作目标。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 2025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 2025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拟定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编制了《江苏索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

1.议案内容：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特别段落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尽力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

《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追认借款并接受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12 月向镇江农商行、南京银行、中国银行、金城银行贷款 48 万、300 万、1000 万、50 万，关联方为公司的上述贷款 1398 万元无偿提供担保。董事会现对上述事项予以追认。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一十二条的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及监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索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索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